

檔 號：ACA 0304  
保存年限：3年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  
聯絡人：薛祖斌  
電話：02-28961000 分機  
1253  
傳真：02-28938891  
Email：tsubin@academic.tnua.ed  
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北藝大教字第103100071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104學年度碩博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招生訊息，惠請公告轉知，並歡迎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104學年度碩博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入學招生系所包括音樂學系碩士班、管絃與擊樂研究所碩士班、音樂學研究所碩士班、傳統音樂學系碩士班、美術學系碩士班、藝術跨域研究所碩士班、戲劇學系碩士班、劇場藝術創作研究所碩士班、劇場設計學系碩士班、舞蹈研究所碩士班、電影創作學系碩士班、新媒體藝術學系碩士班、藝術行政與管理研究所碩士班、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碩士班、博物館研究所碩士班、建築與文化資產研究所碩士班及文創產業國際藝術碩士學位學程等17個碩士班；音樂學系碩士在職專班、美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及藝術與人文教育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等3個碩士在職專班；音樂學系博士班、美術學系博士班、戲劇學系博士班、舞蹈研究所博士班及文化資源與藝術創新博士班等5個博士班。

二、相關招生事項如下：

(一)報考資格—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，取得學、碩士學位或具同等學力資格（相關規定



教務處

103年11月12日 收文總字第 1030014419 號



裝

訂

線

1/2

詳簡章)。

(二)報名方式——一律採個別網路填表報名方式，報名時間自103年12月15日(星期一)至12月22日(星期一)，請於時間內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並以限時掛號郵寄系所指定資料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(三)簡章發售——簡章每份新台幣壹佰元，自103年11月3日起開始發售。

(四)有關本項招生詳細訊息及簡章下載，請利用本校全球資訊網查詢，網址為<http://www.tnua.edu.tw/> 點選「招生訊息」。

正本：簡章電子公文交換(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文化教育局、博物館)

副本：本校教務長室、註冊組、招生組

103/11/12  
08:54:27

擬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周知，  
文陳閱後存查。

約用 李貞慧 1/2  
助理員

教務處 宋育嫻  
招生組組長

教授 江大樹  
教務長

代為  
行爲

103. 11. 12